

整理／公關部

資料來源／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

彙整多元化各式用藥、保健資訊，保障讀者健康權益

破解毒品偽裝術

隨著時代演進，毒品的成分、型態甚至外包装，都不斷推陳出新，與大家過去熟知的樣貌截然不同。為了提醒民眾提高警覺，衛生福利部食藥署邀請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藥師陳瑩倫，為大家破解毒品新樣貌。

一般看似尋常的茶包、咖啡包、巧克力、梅子粉、軟糖、跳跳糖、果凍、鳳梨酥等食品，都可能製成偽裝的毒品販售，近來甚至出現七彩香菸（彩虹菸）、毒郵票等新型態製品，令人防不勝防，若不小心誤食，後果相當嚴重。



為了預防遭到有心人士引誘誤食毒品，遇到下列情況時須提高警覺。首先，朋友或陌生人分享食物，但產品包裝已有拆封痕跡時，小心內容物已被重新混裝毒品。再者，若食品包裝完整，可是外觀卻像市售產品的山寨版，很可能也是毒品的偽裝。此外，各式各樣來路不明、包裝無標示而且造型特殊、顏色鮮豔的散裝糖果零食點心，很可能也被

摻雜毒品成分！

提醒民眾應落實「三不二要」原則，懂得自我保護，避免受到毒品危害：

- ① 不接受陌生人提供的香菸、即溶包等。
- ② 遠離不良場所。
- ③ 不接受朋友或陌生人先準備好的飲料，更不要讓自備的飲料、食物離開視線。
- ④ 要告知家人外出聚會的地點、時間，平時也要留意家人、朋友是否出現異常性格與行為。
- ⑤ 要注意食品包裝封口是否有撕開、剪開或切割後再重新封裝等情形。

⑥ 要留意周遭環境及自身狀態。聚會時若發現有人吸毒、販毒應立刻報警，如果自己異常暈眩、焦慮、不適，當下應儘快求援。更多毒品防範資訊可到網站「反毒資源館」、「反毒大本營」查詢，或撥打二四小時免費諮詢專線〇八〇〇七七〇八八五（請請您，幫幫我）。（本文引用自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第六七五期）

能會使家中存放的藥品發生改變，進而影響藥效。在高溫又潮濕的季節裡，藥品該怎麼保存才正確呢？食藥署彙整出保存藥物的三不原則。

一、不要放冰箱：一般而言，藥品從冰箱取出後一遇到熱空氣，水氣便會凝結在藥品表面，導致藥品受潮變質，因此，除了特別強調須放在冰箱的藥品之外，其他藥品都不應放冰箱。除此之外，藥品放在冰箱，也非常容易讓孩童以為是食物，結果不小心誤食。

二、不要放車上：由於夏季密閉的車內溫度可達五〇度以上，若藥品放在車內，可能因高溫而變質。提醒大家，如需攜帶藥品出遊，切勿將藥品留在車內。

三、不要放口袋：很多人將緊急救命藥放貼身口袋，以便必要時可迅速拿出，但是身上的體溫、擠壓也可能使藥品變質、影響藥效，最好是找合適的盒子盛裝藥品，並放在隨身包包，適當保存藥品，才能在情況危急時，緩解症狀。

藥品保存常犯的三大錯誤

在高溫、高濕、強光的環境下，可



藥品具有「避光、避濕、避熱」的特性，如果家中有防潮箱的話，可以把藥物放在裡面，若是放在室溫保存的藥品，在藥品說明書（仿單）上都指示放置在三〇度以下的溫度，只要依照指示妥善保存，就可提高藥品 CP 值（Cost - Performance Ratio）。（本文引用自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第六七四期）

「丙泊酚」舒眠 麻醉前二要點

近來標榜「舒眠」檢查的醫療機構日漸攀升，其所使用藥品即為「丙泊酚」（Propofol），丙泊酚製劑是具有醫療用途的麻醉劑，食藥署特地邀請董綜合醫院廖文進副院長說明使用時的注意事項。

丙泊酚製劑主要是以靜脈注射的方式用於全身麻醉，或於使用人工呼吸器病患、局部外科手術和侵入性檢查作為鎮靜使用，外觀呈現乳白色，俗稱「牛奶針」。使用丙泊酚時，須由受過麻醉或加護照顧訓練的醫師給藥，並應持續監視病人情況，且需隨時維持呼吸道暢通，人工換氣、充分供氧及其他復甦設施可供使用。

為防制丙泊酚遭濫用而發生意外，

行政院已於二〇一五年增列丙泊酚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及第四級毒品。過去兩年來，食藥署已針對使用量較大的診所、藥局及獸醫診療機構等進行專案稽查，違者均已依法開罰。

食藥署呼籲，民眾使用丙泊酚麻醉前應注意三要點：

- 一、向醫師說明個人身體狀況。
- 二、在有足夠急救設備的醫療單位。
- 三、由受過麻醉或加護照顧訓練的醫師給藥，以維護用藥安全。（本文引用自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第六七三期）

慎用鴉片類止痛藥

美國濫用止痛藥致死案件逐年攀升！根據美國疾病管制署統計顯示，濫用鴉片類止痛藥品致死人數，從二〇〇〇年起至二〇一五年暴增，居所有致死原因之冠，毒癮致死案件增加八四%，與鴉片類止痛藥品相關致死則暴增



二四七%。在二〇一五年至二〇一六年期間，因過量服用鴉片類止痛藥品事件，增加了約二八%，二〇一六年更有超過六萬三千名美國人，因藥物過量而死亡，其中有六六%是因服用鴉片類止痛藥品過量而致死，藥品的主要來源為醫師開立的處方，如：嗎啡、吩坦尼、可待因及控可酮等，另外也包括走私的海洛因。

目前台灣不像美國，允許民間藥廠生產、販賣鴉片類止痛藥品，而且，此類藥品多屬第一、二級管制藥品，僅能由食藥署管制藥品製藥工廠輸入、輸出、製造及販賣。另依據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」規定，此類藥品從前端原料來源及使用量、生產量、至後端販賣、使用及銷燬等情形，皆規定須留下詳細紀錄並定期申報，以利後續追蹤。因此國內的鴉片類止痛藥品從合法醫療端流出，致人成癮或使用過量致死的案例並不多見。

藥能治病，也能害命！食藥署提醒，使用鴉片類止痛藥品時應遵照醫囑，審慎服用，以免過量導致中毒或死亡。（本文引用自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食品安全週報」第六七二期）